

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年度报告

2015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6年03月25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6年3月2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
§2	基金简介	4
	2.1 基金基本情况	4
	2.2 基金产品说明	4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4
	2.4 信息披露方式	5
	2.5 其他相关资料	5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5
	3.2 基金净值表现	6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8
§4	管理人报告	8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8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9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0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1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1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2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3
§5	托管人报告	13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13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等情况的说明	13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3
§6	审计报告	14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4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4
§7	年度财务报表	15
	7.1 资产负债表	15
	7.2 利润表	17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9
	7.4 报表附注	20
§8	投资组合报告	43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3
	8.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43
	8.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44
	8.4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5
	8.5 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46
	8.6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46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7
	8.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7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8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8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8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8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8
§11	重大事件揭示	49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9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9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9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9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9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9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0
11.8	偏离度绝对值超过 0.5%的情况	50
11.9	其他重大事件	50
§12	备查文件目录	54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4
12.2	存放地点	55
12.3	查阅方式	55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0797
交易代码	00079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09月24日
基金管理人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447,055,363.98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综合考虑基金资产收益性、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为投资人创造稳定的收益。在严格控制风险和维持资产较高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率。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确保资产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基础上，对短期货币市场利率的走势进行预测和判断，采取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综合利用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方法，力争获取超越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业绩比较基准	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高流动性、低风险品种，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均低于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及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 姓名	赖宏仁	汤嵩彦

人	联系电话	010-57303988	95559
	电子邮箱	laihr@founderff.com	tangsy@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18-0990	95559
传真		010-57303718	021-62701216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8号丰融国际大厦11层9、11单元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8号丰融国际大厦11层9、11单元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邮政编码		100032	200120
法定代表人		何其聪	牛锡明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 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founderff.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北京财富中心写字楼A座26楼
注册登记机构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8号丰融国际大厦11层9、11单元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5年	2014年
---------------	-------	-------

本期已实现收益	205,029,290.03	3,977,857.38
本期利润	205,029,290.03	3,977,857.38
本期净值收益率	3.7717%	1.0549%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447,055,363.98	536,800,639.53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1.0000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5年末	2014年末
累计净值收益率	4.8664%	1.054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2）本基金无持有人认购/申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3）本基金收益分配按日结转份额。

（4）本基金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14年9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12月31日止期间。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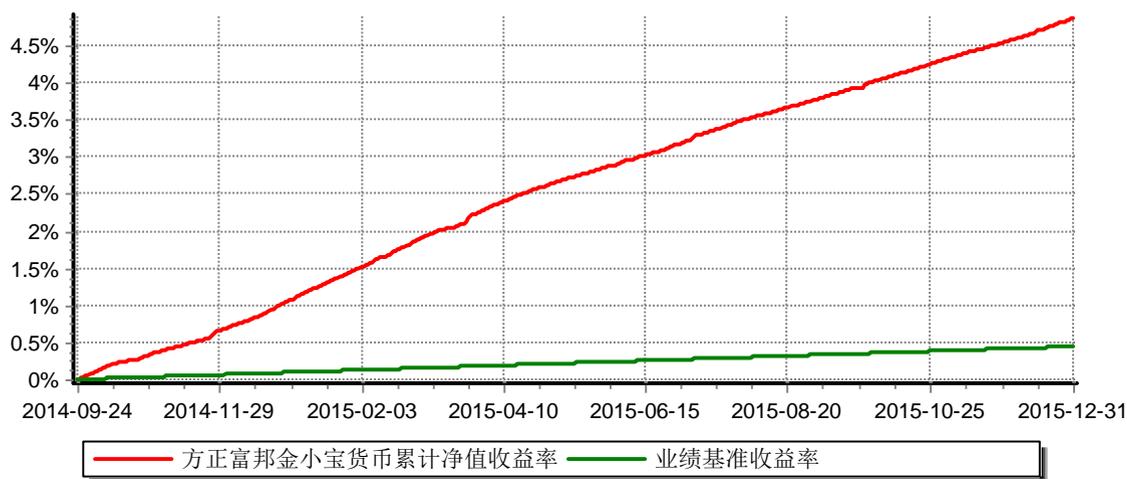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8146 %	0.0021 %	0.0882 %	0.0000 %	0.7264 %	0.0021 %
过去六个月	1.6484 %	0.0035 %	0.1764 %	0.0000 %	1.4720 %	0.0035 %
过去一年	3.7717 %	0.0043 %	0.3500 %	0.0000 %	3.4217 %	0.0043 %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今（2014年09月24日-2015年12月31日）	4.8664 %	0.0043 %	0.4449 %	0.0000 %	4.4215 %	0.0043 %

注：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现金；通知存款；短期融资券；1年以内(含1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剩余期限在397天(含397天)以内的债券；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债券回购；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中央银行票据；剩余期限在397天(含397天)以内的资产支持证券以及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

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同期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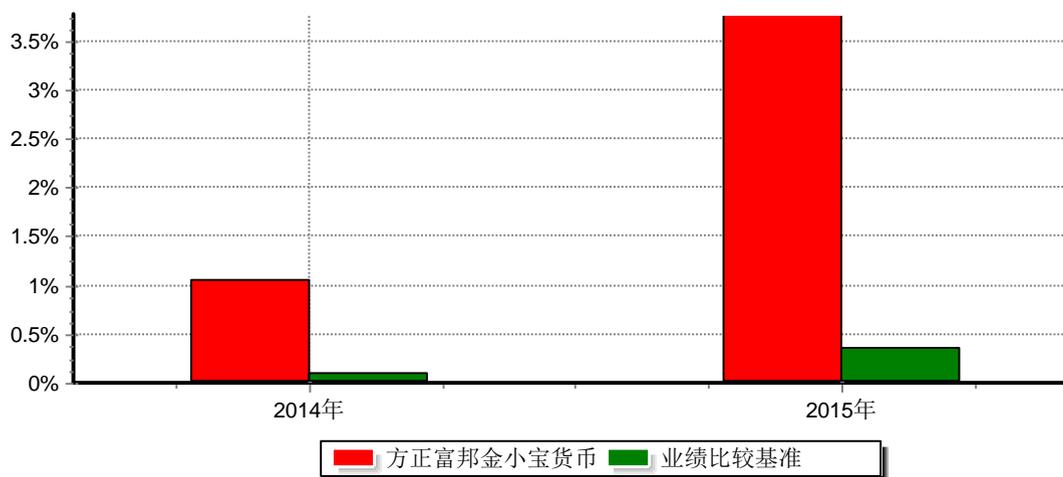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14年9月24日生效。

2、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基金的建仓期为2014年9月24日至2015年3月23日，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本基金合同于2014年9月24日生效。基金合同生效当年2014年的净值收益率按照基金合同生效后当年的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已按再投资形式 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 赎回款转出金 额	应付利润 本年变动	年度利润 分配合计	备注
2015年	204,319,348.49	—	709,941.54	205,029,290.03	
2014年	3,897,745.41	—	80,111.97	3,977,857.38	
合计	208,217,093.90	—	790,053.51	209,007,147.41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为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证监许可【2011】1038号）于2011年7月8日成立。本公司注册资本2亿元人民币。本公司股东为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股份比例66.7%；富邦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股份比例33.3%。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管理7只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创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货币市场基金、方正富邦互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基金、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优选灵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同时管理21个特定客户资产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文君	本基金基金经理(已离任)	2014年03月07日	2015年12月30日	8年	本科毕业于天津财经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和金融学专业，硕士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金融学专业。2007年9月至2011年4月，任东方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交易部交易员；2011年5月至2013年7月，任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部交易员；2013年8月至2014年2月，任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投资部基金经理助理。2014年3月至2015年12月30日，任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基金、方正富邦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
王健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5年03月18日	—	6年	本科毕业于内蒙古师范大学教育技术专业，内蒙古工业大学产业经济学硕士研究生。2009年3月至2014年12月于包商银行债券投资部担任执行经理助理；2015年1月至3月于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投资部担任拟任基金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

注：①“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③基金经理李文君因个人原因于2015年12月22日向公司主动提出辞职并解除劳动合同。经公司讨论决定拟解除李文君基金经理职务，同时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基金业协会”）递交基金经理资格注销申请。2015年12月30日公司收到基金业协会对李文君基金经理注销结果的通知。12月30日公司正式解聘李文君基金经理职务，并于12月31日进行了公开信息披露。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

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为保证公司所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得到公平对待，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管理办法》以及《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试点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制定《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对公平交易的原则与内容，研究支持、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行为监控和分析评估，报告、信息披露和外部监督进行了详细的梳理及规范。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相关制度建立科学的研究、投资决策、交易、公平交易分析体系，并通过加强交易执行环节内部控制，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同时，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监察稽核部根据恒生电子投资交易系统公平交易稽核分析模块定期出具公司不同组合间的公平交易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在投资管理活动中，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严禁直接或者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

在投资决策内部控制方面，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统一的投资研究管理平台和全公司适用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和交易对象备选库，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取研究信息、投资建议及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平等的机会。健全投资授权制度，明确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建立投资组合投资信息的管理及保密制度，通过岗位设置、制度约束、技术手段相结合的方式，使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持仓和交易等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相互隔离。

在交易执行控制方面，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交易部运用交易系统中设置的公平交易功能并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严格执行所有指令，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对于一级市场申购等场外交易，按照公平交易原则建立和完善了相关分配机制。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对异常交易的控制制度，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回望2015年，货币市场大幅宽松，债券市场仍然处于牛市之中。在三期叠加和房地产、汽车消费周期性下行影响下，经济面临较大下行压力，同时受制于结构调整、制造业去产能和债务去杠杆，政府无法简单动用强刺激政策，这种结构矛盾甚至说比较困难的经济局面对债券市场是相当有利的。整体看，2016年我们仍然看好债券市场表现。明年我们将进一步做好组合投资管理，增加组合操作灵活性，加大债券波段操作，同时密切关注信用风险敞口，集中配置优质中高评级债券，利用时点因素适当增加存款配置，在降低信用风险前提下增强组合收益。感谢基金份额持有人的信任和支持，我们将按照本基金合同和风险收益特征的要求，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积极进行资产配置，适时调整组合结构，研究新的投资品种和挖掘投资机会，力争获得与基金风险特征一致的稳定收益回报给投资者。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基金本报告期份额净值收益率为3.771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6年，经济增长下行压力仍然较大，政策重心仍将聚焦于稳增长。考虑到货币政策已出现了较大幅度的放松，下一阶段政策将更加注重流动性向实体经济的传导。如果基础货币传导渠道仍然不畅，则总量政策尚不具备进一步放松的必要性。从大类资产配置的角度，结合当前收益率曲线短端利率水平、信用利差水平等因素来看，我们认为资金大规模进入固定收益资产（特别是货币市场基金）的进程已接近尾声，叠加上资本市场风险偏好的逐步修复，大类资产轮动会出现变化，资金流入货币市场的进程可能出现逆转。因此，2016年我们将高度关注组合的流动性风险，采取相对谨慎的久期策略，灵活把握波段操作机会，同时仍将特别重视持仓债券的信用风险，密切关注可能出现的信用资质变化，避免债券资产违约情况出现。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4.6.1 做好合规风险的事前、事中与事后控制，履行依法监督检查职责，督促基金

加强风险把控，规范运营。

1、严格事前的监督审查和控制机制，保障业务开展的合法合规性。对基金募集和持续营销等各受托资产的投资管理、基金信息披露等方面都进行了事先的合法合规性审核工作，并利用系统对相关投资组合的合规风险实现事前控制。

2、进行重点业务的事中、事后监控，主要是利用投资交易的风控模块、人工测算与识别等方式，对投资交易活动进行合法合规性监控，利用系统对本基金及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等投资组合之间的公平交易情况进行检查，对其中的合规风险进行提示和督促改进。

3、定期对基金各项业务开展情况进行专项检查与稽核，对合规控制和风险控制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和评价，并及时督促业务部门改进存在的问题。

4.6.2 根据新出台的法律法规和行业的新要求，不断更新与完善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和业务流程，使业务开展与基金合规运作做到有章可依。

4.6.3 加强法律法规的教育培训与宣传，促进公司合规文化的建设。

1、有计划、有针对性地进行法律、合规培训，对新入职的员工开展合规培训，定期组织针对全体员工的年度合规培训，并在日常工作中不定期的针对投资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业务人员组织多种形式的合规培训。

2、新入司员工与投资管理人员都与公司签署自律承诺函，明确对员工的合规要求，促进员工合规意识的提升。

3、推行岗位责任制和人人都是风控岗的理念，加强合规宣传，提高员工的合规风控意识，营造公司正面、健康合规文化。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公司设立的基金估值委员会为公司基金估值决策机构，负责制定公司所管理基金的基本估值政策，对公司旗下基金已采用的估值政策、方法、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审核监督，对因经营环境或市场变化等导致需调整已实施的估值政策、方法和流程的，负责审查批准基金估值政策、方法和流程的变更和执行。确保基金估值工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公平、合理，有效维护投资人的利益。估值委员会由公司分管估值业务的高级管理人员、督察长、投资总监、基金运营部负责人及监察稽核部负责人组成。

公司基金估值委员会下设基金估值工作小组，由具备丰富专业知识、两年以上基金行业相关领域工作经历、熟悉基金投资品种定价及基金估值法律法规、具备较强专业胜

任能力的基金经理、数量研究员、风险管理人员、监察稽核人员及基金运营人员组成。

基金经理作为估值工作小组的成员之一，在基金估值定价过程中，充分表达对相关问题及定价方案的意见或建议，参与估值方案提议的制定。但对估值政策和估值方案不具备最终表决权。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还包括本基金托管银行和会计师事务所。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基金估值及净值计算履行复核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估值委员会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与任何第三方签定与估值相关的定价服务。本基金所采用的估值流程及估值结果均已经过会计师事务所鉴证，并经托管银行复核确认。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有关规定，本基金将每日将基金净收益分配给基金份额持有人（该收益参与下一日的收益分配），并按自然月结转至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基金账户。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5年度，托管人在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等情况的说明

2015年度，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收益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205,029,290.03元。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2015年度，由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有关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的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收益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相关内容、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6)第20816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引言段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段	<p>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方正富邦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p> <p>(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p> <p>(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段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p>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p> <p>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审计意见段	<p>我们认为，上述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基金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公允反映了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基金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p>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陈玲 庞伊君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北京财富中心写字楼A座26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16-03-23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上年度末
----	-----	-----	------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7.4.7.1	3,168,681,723.98	181,559,062.85
结算备付金			5,945,000.00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3,241,434,014.61	93,361,460.66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3,241,434,014.61	93,361,460.6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3,628,366,282.53	253,372,000.06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7.4.7.5	61,809,337.27	2,806,334.82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10,100,291,358.39	537,043,858.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4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49,996,795.00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1,361,944.87	73,571.39

应付托管费		408,583.48	22,071.4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94,923.01	7,464.09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214,694.54	—
应付利润		790,053.51	80,111.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369,000.00	60,000.00
负债合计		1,653,235,994.41	243,218.86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8,447,055,363.98	536,800,639.53
未分配利润	7.4.7.10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8,447,055,363.98	536,800,639.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100,291,358.39	537,043,858.39

注：1.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1.000元，基金份额总额8,447,055,363.98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年01月01日-201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5年01月01日-2015 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4 年09月24日-2014年12 月31日
一、收入		227,763,450.05	4,305,094.65
1. 利息收入		216,946,217.94	4,305,094.65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 .11	113,124,503.26	1,165,745.29
债券利息收入		53,855,141.66	189,366.99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		49,966,573.02	2,949,982.37

入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0,817,232.11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 .12	10,817,232.11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 .13.2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 .13	—	—
股利收益	7.4.7 .14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 .15	—	—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 .16	—	—
减：二、费用		22,734,160.02	327,237.27
1. 管理人报酬		12,312,851.61	198,693.79
2. 托管费		3,693,855.38	59,608.15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7.4.7 .17	—	—
5. 利息支出		6,280,153.00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6,280,153.00	—
6. 其他费用	7.4.7 .18	447,300.03	68,935.3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205,029,290.03	3,977,857.38

号填列)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5,029,290.03	3,977,857.38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年01月01日-201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01月01日-2015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36,800,639.53	—	536,800,639.5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05,029,290.03	205,029,290.0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7,910,254,724.45	—	7,910,254,724.45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99,836,331,759.03	—	199,836,331,759.03
2. 基金赎回款	-191,926,077,034.58	—	-191,926,077,034.5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205,029,290.03	-205,029,290.03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447,055,363.98	—	8,447,055,363.98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4年09月24日-2014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46,047,326.60	—	446,047,326.6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	—	3,977,857.3	3,977,857.38

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90,753,312.93	—	90,753,312.93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3,896,181,276.85	—	3,896,181,276.85
2. 基金赎回款	-3,805,427,963.92	—	-3,805,427,963.9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3,977,857.38	-3,977,857.38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36,800,639.53	—	536,800,639.53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何其聪

潘英杰

潘英杰

—————

—————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
会计机构负责人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 2014 第584号《关于核准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方正富邦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定期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446,000,287.45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4)第573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4年9月24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446,047,326.60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47,039.15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方正富邦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

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仅限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通知存款，短期融资券，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和大额存单，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中期票据、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资产支持证券，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回购，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中央银行票据，以及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方正富邦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于2016年3月23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7.4.4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15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比较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14年9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12月31日。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

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为目的持有的债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债券投资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每日计提应收利息，按实际利率法在其剩余期限内摊销其买入时的溢价或折价；同时于每一计价日计算影子价格，以避免债券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差异导致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为了避免债券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差异导致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从而对基金持有人的利益产生稀释或不公平的结果，基金管理人于每一计价日采用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计算影子价格。当基金资产净值与影子价格的偏离达到或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0.25%时，基金管理人应根据风险控制的需要调整组合，使基金资产净值更能公允地反映基金资产价值。

计算影子价格时按如下原则确定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的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2)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3)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每份基金份额面值为1.00元。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金额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债券投资处置时其处置价格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后的净额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9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0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申购的基金份额享有确认当日的分红权益，而赎回的基金份额不享有确认当日的分红权益。本基金以份额面值1.00元固定份额净值交易方式，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全部分配结转至应付收益科目，每月以红利再投资方式集中支付累计收益。

7.4.4.11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计算影子价

格过程中确定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会计字[2007]21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按现金流量折现法估值，具体估值模型、参数及结果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独立提供。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基金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不予征收营业税。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4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681,723.98	26,559,062.85
定期存款	3,168,000,000.00	155,000,000.00
其中：存款期限1-3个月	2,968,000,000.00	40,000,000.00
存款期限1个月以内		95,000,000.00
存款期限3个月以上	20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存款	—	—
合计	3,168,681,723.98	181,559,062.85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2015年12月31日			
		摊余成本	影子定价	偏离金额	偏离度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3,241,434,014.61	3,247,510,500.00	6,076,485.39	0.0007
	合计	3,241,434,014.61	3,247,510,500.00	6,076,485.39	0.0007
项目		上年度末2014年12月31日			
		摊余成本	影子定价	偏离金额	偏离度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93,361,460.66	93,425,700.00	64,239.34	0.0001
	合计	93,361,460.66	93,425,700.00	64,239.34	0.0001

注：1. 偏离金额=影子定价-摊余成本；

2. 偏离度=偏离金额/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银行间市场	3,628,366,282.53	—
合计	3,628,366,282.53	—
项目	上年度末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40,000,000.00	—
银行间市场	213,372,000.06	—
合计	253,372,000.06	—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没有进行买断式逆回购交易。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110.67	8,314.70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2,347,511.27	204,959.53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42.30	2,946.83
应收债券利息	52,880,363.47	2,127,009.30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6,581,309.56	463,104.46
应收申购款利息	—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
其他	—	—
合计	61,809,337.27	2,806,334.82

7.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其他资产。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4年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94,923.01	7,464.09
合计	94,923.01	7,464.09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4年12月31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	—
预提费用	369,000.00	60,000.00
合计	369,000.00	60,000.00

7.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2015年01月01日-2015年12月31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536,800,639.5300	536,800,639.5300
本期申购	199,836,331,759.0300	199,836,331,759.0300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91,926,077,034.5800	-191,926,077,034.5800
_年_月_日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8,447,055,363.9800	8,447,055,363.9800

1. 申购含红利再投份额。

7.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	—	—
本期利润	205,029,290.03	—	205,029,290.03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205,029,290.03	—	-205,029,290.03
本期末	—	—	—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01月01日-2015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4年09 月24日-2014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48,478.14	69,043.80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112,599,560.24	1,004,893.97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376,464.88	91,807.52
其他	—	—
合计	113,124,503.26	1,165,745.29

注：于本报告期，本基金未发生提前支取定期存款而产生利息损失的情况。

7.4.7.12 债券投资收益

7.4.7.12.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01月01日-2015年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4年09 月24日-2014年12月31日
----	--------------------------	------------------------------------

	12月31日)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 (、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 差价收入	10,817,232.11	—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 收入	—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 收入	—	—
合计	10,817,232.11	—

7.4.7.12.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01月01日-2015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4年09 月24日-2014年12月31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 期兑付)成交总额	3,221,381,566.26	—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 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3,132,183,159.09	—
减：应收利息总额	78,381,175.06	—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10,817,232.11	—

7.4.7.13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有衍生工具收益。

7.4.7.14 股利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有股利收益。

7.4.7.1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有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4.7.16 其他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有其他收入。

7.4.7.17 交易费用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有交易费用。

7.4.7.18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01月01日-2015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4年09 月24日-2014年12月31日
审计费用	60,000.00	60,000.00
信息披露费	300,000.00	—
银行费用	49,800.03	8,035.33
银行间账户维护费	37,500.00	
其他费用	—	900.00
合计	447,300.03	68,935.33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基金根据每日基金收益情况，以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为基准，为投资人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并每日进行支付。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方正富邦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方正富邦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方正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富邦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北京方正富邦创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方正富邦创融”)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子公司
----------------------------	-------------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01月01日-2015 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4年09 月24日-2014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2,312,851.61	198,693.79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 费	7,954,556.87	128,192.21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0%/当年天数。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01月01日-2015 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4年09 月24日-2014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693,855.38	59,608.15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06%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06%/当年天数。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5年01月01日-2015年12月 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4年09月 24日-2014年12月31日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146.83	—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5.35	450,485.45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 份额	152.18	450,338.62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	146.83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注：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费率按本基金合同公布的费率执行。

7.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1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4年12月31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 份额占基金 总份额的比 例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 份额占基金 总份额的比 例
方正证券	0	—	12049.59	—
方正富邦创融	0	—	1615.17	—

7.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4年09月24日
-------	----	--------------------

	2015年01月01日-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交通银行	681,723.98	148,478.14	26,559,062.85	69,043.80

注：1.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2. 本基金用于证券交易结算的资金通过“交通银行基金托管结算资金专用存款账户”转存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于2015年12月31日的相关余额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结算备付金”科目中单独列示(2014年12月31日：同)。

7.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7.4.10.7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7.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本年变动	本期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4,319,348.49	—	709,941.54	205,029,290.03	

注：本基金于资产负债表日之后、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之前批准、公告或实施的利润分配情况请参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附注7.4.8.2)。

7.4.12 期末(2015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2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2.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5年12月31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1,649,996,795.00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抵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041553092	15潞安CP003	2016-01-06	99.96	1000000	99,956,727.13
011599943	15山钢SCP008	2016-01-04	99.91	2000000	199,814,881.73
011599601	15淮南矿SCP006	2016-01-04	100.07	1000000	100,071,190.51
041564101	15玉皇化工CP004	2016-01-04	99.96	500000	49,979,079.98
041564003	15美克CP001	2016-01-04	100.00	300000	29,999,004.54
041556006	15东特钢CP001	2016-01-04	100.57	30000	3,017,070.03
011598145	15山钢SCP009	2016-01-04	99.97	1000000	99,965,651.04
041559067	15包钢集CP002	2016-01-04	99.96	1000000	99,960,642.46
041564045	15皖山鹰CP001	2016-01-04	100.00	800000	79,998,368.50
041560107	15蒙君正CP002	2016-01-04	99.95	700000	69,966,431.80
041566016	15包钢CP001	2016-01-04	99.97	600000	59,981,464.47
041553024	15富邦CP001	2016-01-04	100.00	600000	60,000,759.47
041564028	15博源CP002	2016-01-04	99.99	500000	49,994,126.21
011598145	15山钢	2016-01-06	99.97	1000000	99,965,651.03

	SCP009				
041553067	15潞安 CP002	2016-01-04	99.97	2500000	249,928,433.30
150301	15进出 01	2016-01-04	100.08	1000000	100,077,688.70
150411	15农发 11	2016-01-04	100.18	600000	60,106,546.34
041562036	15阳泉 CP004	2016-01-04	99.98	500000	49,991,751.53
130202	13国开 02	2016-01-04	100.03	1000000	100,029,867.88
合计				16,630,000.00	1,662,805,336.65

7.4.12.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5年12月31日止，本基金无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投资于各类货币市场工具，是证券投资基金中的高流动性、低风险品种。本基金在追求流动性、低风险和稳定收益的前提下，依据宏观经济、货币政策、财政政策和短期利率变动预期，综合考虑各投资品种的流动性、收益性以及信用风险状况，进行积极的投资组合管理。具体而言，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以自上而下为主，同时兼顾自下而上的方式。其中，自上而下是指基金管理人通过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综合分析，对利率尤其是短期利率的变化趋势进行预测，在科学、合理的短期利率预测的基础上决定本基金组合的期限结构和品种结构，构建稳健的投资组合。自下而上是指要重视具体投资对象的价值分析，同时针对市场分割及定价机制暂时失灵带来的投资机会，进行相应的套利操作，增加投资收益。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组织体系包括三个层次：(1)第一层次风险控制：在董事会层面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对公司规章制度、经营管理、基金运作、固有资金投

资等方面的合法、合规性进行全面的分析检查,对各种风险预测报告进行审议,提出相应的意见和建议。公司设督察长。督察长对董事会负责,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的授权进行工作。(2)第二层次风险控制:第二层次风险控制是指公司经营层层面的风险控制,具体为在风险管理小组、投资决策委员会和监察稽核部层次对公司的风险进行的预防和控制。风险管理小组对公司在经营管理和基金运作中的风险进行全面的分析、评估,全面、及时、有效地防范公司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投资决策委员会研究并制定基金资产的投资策略,对基金的总体投资情况提出指导性意见,从而达到分散投资风险,提高基金资产的安全性的目的。监察稽核部独立于公司各业务部门和各分支机构,对各岗位、各部门、各机构、各项业务中的风险控制情况实施监督。(3)第三层次风险控制:第三层次风险控制是指公司各部门对自身业务工作中的风险进行的自我检查和控制。公司各部门根据经营计划、业务规则及本部门具体情况制定本部门的工作流程及风险控制措施,相关部门、相关岗位之间相互监督制衡。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同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期存款存放在具有托管资格的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不投资于短期信用评级在A-1级以下或长期信用评级在AAA级以下的债券,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

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按《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设定的标准统计及汇总。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4年12月31日
A-1	2,135,499,256.84	93,361,460.66
A-1以下	—	—
未评级	1,105,934,757.77	—
合计	3,241,434,014.61	93,361,460.66

7.4.13.2.2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的债券投资。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针对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限制、跟踪和控制基金投资交易的不活跃品种(企业债或短期融资券)来实现。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在每个交易日均不得超过120天，且能够通过出售所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债

券应对流动性需求。此外本基金还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除发生巨额赎回情形外，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在每个交易日均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

于2015年12月31日，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中有1,649,996,795.00元将在1个月以内到期且计息(该利息金额不重大)外，本基金所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通过“影子定价”对本基金面临的市场风险进行监控，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15年 12月31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3,168,681, 723.98	—	—	—	3,168,681, 723.98
交易性金融资 产	3,241,434, 014.61	—	—	—	3,241,434, 014.61
买入返售金融	3,628,366,	—	—	—	3,628,366,

资产	282.53				282.53
应收利息	—	—	—	61,809,337.27	61,809,337.27
资产总计	10,038,482,021.12	—	—	61,809,337.27	10,100,291,358.39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49,996,795.00	—	—	—	1,649,996,795.00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361,944.87	1,361,944.87
应付托管费	—	—	—	408,583.48	408,583.48
应付交易费用	—	—	—	94,923.01	94,923.01
应付利息	—	—	—	214,694.54	214,694.54
应付利润	—	—	—	790,053.51	790,053.51
其他负债	—	—	—	369,000.00	369,000.00
负债总计	1,649,996,795.00	—	—	3,239,199.41	1,653,235,994.41
利率敏感度缺口	8,388,485,226.12	—	—	58,570,137.86	8,447,055,363.98
上年度末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81,559,062.85	—	—	—	181,559,062.85
结算备付金	5,945,000.00	—	—	—	5,945,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93,361,460.66	—	—	—	93,361,460.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3,372,000.06	—	—	—	253,372,000.06
应收利息	—	—	—	2,806,334.82	2,806,334.82

资产总计	534,237,523.57	—	—	2,806,334.82	537,043,858.39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73,571.39	73,571.39
应付托管费	—	—	—	22,071.41	22,071.41
应付交易费用	—	—	—	7,464.09	7,464.09
应付利润	—	—	—	80,111.97	80,111.97
其他负债	—	—	—	60,000.00	60,000.00
负债总计	—	—	—	243,218.86	243,218.86
利率敏感度缺口	534,237,523.57	—	—	2,563,115.96	536,800,639.53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予以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4年12月31日
假设	市场利率下降25个基点	4,209,721.59	124,746.55
假设	市场利率上升25个基点	-4,192,885.35	-124,272.92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无重大其他价格风险。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7.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2015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3,241,434,014.61元，无属于第一层次和第三层次的余额(2014年12月31日：第二层次：93,361,460.66元，无属于第一层次和第三层次的余额)。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本期及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属层次未发生重大变动。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2015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d)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固定收益投资	3,241,434,014.61	32.09
	其中：债券	3,241,434,014.61	32.09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28,366,282.53	35.92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168,681,723.98	31.37
4	其他各项资产	61,809,337.27	0.61
5	合计	10,100,291,358.39	100.00

8.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5.03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1,649,996,795.00	19.53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应取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对于货币市场基金，只要其投资的市场（如银行间市场）可交易，即可视为交易日。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发生日期	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原因	调整期
1	2015-03-13	26.09	IPO冲击, 该货币基金发生巨额赎回所致。	2
2	2015-03-16	21.55	IPO冲击, 该货币基金发生巨额赎回所致。	1
3	2015-05-08	28.24	IPO冲击, 该货币基金发生巨额赎回所致。	1
4	2015-05-21	21.67	IPO冲击, 该货币基金发生巨额赎回所致。	1
5	2015-06-19	39.17	IPO冲击, 该货币基金发生巨额赎回所致。	2
6	2015-06-23	22.83	IPO冲击, 该货币基金发生巨额赎回所致。	1

8.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8.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95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138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21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80天情况说明

根据本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 其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在每个交易日都不得超过120天, 本报告期内, 本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在两个交易日发生超过 120 天的情况。

8.3.2 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	--------	---------------------	---------------------

1	30天以内	45.33	19.53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天(含)—60天	0.95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天(含)—90天	37.86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天(含)—180天	15.7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80天(含)—397天(含)	19.0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18.84	19.53

8.4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06,046,192.96	5.9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06,046,192.96	5.99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735,387,821.65	32.38
6	中期票据	—	—
7	其他	—	—
8	合计	3,241,434,014.61	38.37
9	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8.5 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 (张)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
1	041553067	15潞安CP002	3,000,000.00	299,914,119.96	3.55
2	041559067	15包钢集CP002	3,000,000.00	299,881,927.39	3.55
3	041556018	15滨建投CP001	2,000,000.00	200,916,044.45	2.38
4	011599601	15淮南矿SCP006	2,000,000.00	200,142,381.01	2.37
5	011598145	15山钢SCP009	2,000,000.00	199,931,302.07	2.37
6	041568010	15阳泉CP006	2,000,000.00	199,900,682.15	2.37
7	011599943	15山钢SCP008	2,000,000.00	199,814,881.73	2.37
8	150301	15进出01	1,200,000.00	120,093,226.44	1.42
9	130202	13国开02	1,000,000.00	100,029,867.88	1.18
10	041553092	15潞安CP003	1,000,000.00	99,956,727.13	1.18

8.6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2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2679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155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858
------------------------	--------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8.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估值采用摊余成本法，即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协议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存续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每日计提损益。本基金通过每日计算基金收益并分配的方式，使基金份额净值保持在人民币1.00元。

为了避免采用“摊余成本法”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与按市场利率和交易市价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从而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产生稀释和不公平的结果，基金管理人于每一估值日，采用估值技术，对基金持有的估值对象进行重新评估，即“影子定价”。投资组合的摊余成本与其他可参考公允价值指标产生重大偏离的，应按其他公允指标对组合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调整差额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并按其他公允价值指标进行后续计量。如基金份额净值恢复至1元，可恢复使用摊余成本法估算公允价值。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

8.8.2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持有剩余期限小于397天但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的摊余成本超过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情况。

8.8.3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8.4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61,809,337.27
4	应收申购款	—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61,809,337.27

8.8.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 份额	占总份 额 比例	持有 份额	占总份 额 比例
121,516	69,513.94	838,409,69 2.50	9.93%	7,608,645, 671.48	90.07%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未持有本基金。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本报告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未持有本基金。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4年09月24日)基金份额总额	446,047,326.60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36,800,639.53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99,836,331,759.03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91,926,077,034.58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447,055,363.98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2015年3月5日发布公告聘任邹牧代任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6月13日发布公告解聘张金良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2015年6月27日发布公告解聘徐进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2015年8月6日发布公告聘任何其聪为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8月6日发布公告解聘雷杰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

本报告期内，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因工作需要，刘树军先生不再担任本行资产托管业务中心总裁，任命袁庆伟女士为本行资产托管业务中心总裁。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本报告期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4年9月24日，报告年度应支付给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100,000元，该审计机构第2年提供审计服务。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涉及托管业务的部门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报告期内未受到任何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中投证券	2	—	—	80,000,000.00	100.00%	—	—	备注

注：1. 为了贯彻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制定了选择券商的标准，即：

- i 经营行为规范，在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行为。
- ii 公司财务状况良好。
- iii 有良好的内控制度，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 iv 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质量较高的宏观、行业、公司和证券市场研究报告，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殊要求，提供专门的研究报告。
- v 建立了广泛的信息网络，能及时提供准确的信息资讯和服务。

2. 券商专用交易单元选择程序：

- i 对交易单元候选券商的研究服务进行评估

本基金管理人组织相关人员依据交易单元选择标准对交易单元候选券商的服务质量和研究实力进行评估，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券商。

- ii 协议签署及通知托管人

本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并通知基金托管人。

3. 除本表列示外，本基金未选择其他证券公司交易单元作为本基金交易单元，本报告期无股票交易及应付佣金。

11.8 偏离度绝对值超过0.5%的情况

注：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本基金偏离度绝对值均未超过0.5%。

11.9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14年12月31日资产净值公告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01-05
2	《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2014年第4季度报告》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01-21
3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	2015-03-05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报、管理人网站	
4	关于增聘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的公告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03-19
5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调整交易所固定收益品种估值方法的公告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03-27
6	《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2014年度报告》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03-27
7	方正富邦基金：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航天信息、光明乳业、桐君阁、信邦制药、东方财富”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04-02
8	方正富邦基金：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新海宜”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04-03
9	方正富邦基金：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阳光城”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04-10
10	《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1季度报告》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04-20
11	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摘要 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06-02
12	关于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信息披露的更正公告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06-03
13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06-05
14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06-13

15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06-27
16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参加交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06-29
17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基金直销网上交易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07-02
18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07-10
19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07-11
20	《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2季度报告》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07-21
21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07-22
22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07-29
23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08-06
24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参加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08-11
25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	2015-08-13

	参加数米基金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报、管理人网站	
26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08-25
27	《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半年度报告》、《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08-27
28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08-28
29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手机、网上委托的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09-10
30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09-16
31	方正富邦基金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在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申购起点金额的公告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10-12
32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基金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10-19
33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参加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10-20

34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10-26
35	《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3季度报告》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10-26
36	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摘要更新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11-06
37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11-12
38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11-26
39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12-02
40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12-15
41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12-29
42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在指数熔断实施期间调整旗下部分基金开放时间的公告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12-31
43	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5-12-31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 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 (2) 《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 (3) 《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 (4) 法律意见书
-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12.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